

证券代码：600870

证券简称：ST 厦华

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05

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表决董事 9 名，实际表决董事 9 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修订公司<章程>的议案》

具体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披露的《关于修订公司<章程>的公告》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二、《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经研究决定，公司定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（星期四）14:30 时在厦门市思明区环岛南路 3088 号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3 月 31 日